

國際金融中心

概況

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金融體系規管制度一向穩健。港元兌美元聯繫匯率制度實施以來一直是香港貨幣和金融穩定的基石。香港金融業的就業人數近 26.92 萬人（佔整體工作人口的 7.4%）（2022），佔本地生產總值 21.3%（2021）。國際政經局勢複雜多變，政府及監管機構會密切監察香港市場，確保金融穩定。

穩健的規管環境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四個法定機構在規管金融市場時各司其職。

- **金管局**於 1993 年成立，負責維持貨幣及銀行體系穩定。金管局的四項主要職能為：在聯繫匯率制度的架構內維持貨幣穩定；促進金融體系，包括銀行體系的穩健；協助鞏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包括維持與發展香港的金融基建；以及管理外匯基金。
- **證監會**於 1989 年成立，監管香港的證券及期貨市場運作，主要職責包括維持和促進證券期貨業的公平性、效率、競爭力、透明度及秩序。
- **保監局**於 2015 年 12 月成立，負責規管和監督保險業，以促進保險市場持續發展和保障保單持有人。該局自 2017 年 6 月及 2019 年 9 月開始分別規管保險公司以及保險中介人。
- **積金局**於 1998 年成立，規管及監督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積金受託人和中介人，以及職業退休計劃的運作。
- 香港在打擊洗錢和反恐融資制度的工作上獲國際監管機構財務行動特別組織評為合規而有效，成為亞太區內首個成功通過該組織審核的成員地區，並已完成特別組織跟進程序。
-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原名為財務匯報局）**於 2006 年成立，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成為全面而獨立的香港會計專業規管及監察機構。
- 2022 年 12 月，立法會通過《2022 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修訂）條例草案》，引入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當中設有全面的打擊洗錢及投資者保障元素。

推動金融業務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於 2018 年 4 月起實施新上市制度，便利新興及創新產業公司來港上市，提升香港上市平台的競爭力。2022 年 1 月，港交所進一步優化海外發行人的上市制度，並推出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制度。
- 港交所於 2023 年 3 月實施**特專科技公司**上市制度，拓寬發行人上市渠道，以便利具規模但尚未達到現時主板資格測試的盈利或收益要求的特專科技企業上市融資。
- 「**滬港通**」及「**深港通**」分別於 2014 年及 2016 年開通，對香港與內地資本市場互聯互通具開創性意義。2022 年滬深港通北向和南向的成交總額分別達 23.3 萬億人民幣及 7.2 萬億港元。
- 在香港上市的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和**未有收入或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以及**內地科創板股票**可在符合特定條件下納入「**滬深港通**」的股票範圍。繼納入交易所買賣基金（ETF），「**滬深港通**」的合資格證券範圍於 2023 年 3 月進一步擴大至包括符合條件的**外國公司股票**。
- 「**債券通**」北向通及南向通分別在 2017 年 7 月及 2021 年 9 月開通，進一步優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基礎設

施之間的聯繫。

- 2022 年 7 月，內地和香港監管機構宣布推出「**互換通**」，首次讓金融衍生工具互聯互通。其中「北向通」將在準備工作完成後盡快開展。
- 2022 年 9 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宣布將推動進一步擴展內地與香港金融市場互聯互通的舉措，包括研究允許在港股通增加人民幣股票交易櫃檯，以及支持香港推出國債期貨。政府會與相關內地機構緊密協作，全速落實上述措施。
- 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跨境理財通**」讓包括香港、澳門和廣東省內九市居民可跨境投資大灣區內銀行銷售的理財產品。
- 為拓闊香港的基金分銷網絡，香港先後與**內地、瑞士、法國、英國、盧森堡、荷蘭及泰國**達成**基金互認**安排。
- **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提供 24 小時實時付款及轉帳功能，以支援個人對個人支付、商戶支付（包括繳付帳單）和帳戶增值等。截至 2022 年 11 月，「轉數快」共錄得超過 1,100 萬個帳戶登記。
- 八家**虛擬銀行**及四家**虛擬保險公司**已獲批於香港營運。
- 2022 年 10 月，政府發表有關虛擬資產在港發展的政策宣言，闡明政府對全球從事虛擬資產業務的創新人員抱持開放和兼融的態度。
-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超過 1,250 個來自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已登記使用銀行的**開放應用程式介面（開放 API）**，而保險業的開放 API 框架現正進行初步諮詢，為用戶提供更佳服務。
- 「**拍住上**」金融科技概念驗證測試資助計劃提供財政誘因，推動金融機構夥拍金融科技進行概念驗證項目。2022/23 年度《財政預算案》撥款 1,000 萬港元推出新一輪資助計劃。
-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為貿易及投資提供優惠政策，並推動跨境保險及再保險等業務。
- **大灣區**的發展鞏固香港作為聯繫內地與世界金融市場的重要橋樑的角色，而通過提升跨境金融服務的效率，將促進生產要素（包括資金）在區內流動。
- 在完善政府投資的「治理體系」方面，2022 年《施政報告》中宣布將成立全新「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進一步用好財政儲備以促進產業和經濟發展。

推廣金融服務

- 香港每年舉行多個與**國際金融服務相關的盛事**，包括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國際金融周及一帶一路高峰論壇。
- 政府將繼續擴展香港的**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網絡**，香港至今已簽訂 46 份該類協定。
- 於 2013 年成立的**金融發展局**，是一個高層次及跨界別的諮詢機構，就推動香港金融服務業的進一步發展徵詢業界並提出建議。

首選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

- **全球約 73% 的離岸人民幣支付款額**經香港處理（2023 年 1 月至 2 月）。
- 香港的**人民幣實時支付結算系統**，每日結算量於 2022 年錄得超過 1.6 萬億元人民幣。
- **香港為全球最大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截至 2023 年 1 月底，人民幣存款總額（包括存款證）高達 9,856 億元人民幣〕。

股市

- **香港是全球第 7 大、亞洲第 4 大股票市場**（以 2023 年 2 月底市值計，4.562 萬億美元）。2022 年平均每日成

交金額約 160 億美元。

- 首次公開招股活動蓬勃，2022 年集資額近 134 億美元，全球排名第 4，亞洲第 3，繼續成為全球其中一個主要上市平台。
-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及企業併購環境，位居全球第一**〔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及牛津經濟研究院 (Baker McKenzie and Oxford Economics) 《全球交易預測 2020》〕。
- 港交所在 2018 年推出有關新經濟企業的新上市制度，至今已有 86 家企業循該制度上市，融資金額逾 5,830 億港元（至 2023 年 3 月）。其中，未有收入或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有 56 家，集資額逾 1,160 億港元，令香港成為**全球領先的生物科技公司集資中心之一**。
- 港交所於 2021 年 10 月推出 **MSCI 中國 A 股互聯互通指數期貨合約**。該全新衍生產品涵蓋上海及深圳上市並已納入「滬港通」和「深港通」的中型及大型 A 股，為國際投資者提供進入 A 股市場的新渠道，並透過香港的資本市場一站式管理內地相關資產的風險。首批 A 股結構性產品 — MSCI 中國 A50 互聯互通指數衍生權證 — 亦於 2022 年 8 月上市，為市場提供新的 A 股持倉風險管理工具，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離岸 A 股風險管理中心的地位。

資產及財富管理

- 香港是**亞洲首屈一指的基金管理樞紐**。截至 2021 年年底，香港的資產和財富管理業務達 35.5 萬億港元（約 4.6 萬億美元）。
- 除單位信託形式外，自 2018 年起，基金可以**公司型基金形式**，即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結構，在香港成立。自 2021 年 5 月的三年內於香港設立或遷冊來港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將獲資助支付本地專業服務提供者的費用。
- 向公眾發售及以私人形式發售的基金，不論是在岸或離岸，均可在符合某些條件後，享利得稅豁免。
- 政府在 2020 年 8 月設立**有限合夥基金制度**，吸引私募基金來港註冊和營運。
- 在符合若干條件下，為**私募基金所分發的附帶權益提供稅務寬免**，以吸引更多私募基金在香港註冊和營運。
- 推動香港發展成為**蓬勃的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房託基金）市場**，措施包括放寬房託基金的投資限制、擴闊投資者基礎、資助合資格房託基金、研究改進立法和規管架構以利便行業運作及加強市場推廣。
- 政府在 2023 年 3 月發表《**有關香港發展家族辦公室業務的政策宣言**》，就建立全球家族辦公室和資產擁有人的蓬勃生態圈，說明政策立場和措施，支持資產擁有人在香港調配和管理財富、發掘香港多元的投資機會。
- 《2023-24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宣布，在未來 3 年撥款 1 億元予投資推廣署吸引更多家族辦公室來港。

債券

- 香港在安排亞洲機構發行國際債券方面，是最具規模的中心。
- 政府計劃於 2023/24 財政年度發行新一輪不少於 **500 億港元的銀色債券**（以年滿 60 歲或以上居民為對象），藉以推動零售債券市場的發展。
- **政府債券計劃的借款上限**於 2021 年 7 月由 2,000 億港元進一步提升至 **3,000 億港元**，以便有足夠空間發債。
- 提升**本地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 系統）**的效率和容量，以應付「債券通」與日俱增的市場需求，為內地投資者提供風險可控的渠道參與本地及海外債券市場，並發展香港成為主要的中央證券託管平台。
- 世界銀行（國際復興開發銀行）於 2023 年 3 月在香港以巨災債券形式發行總額為 3.5 億美元（相等於約 27.5 億港元）的保險相連證券，為智利未來三年與地震風險有關的損失提供保障。

保險

- 香港是全球其中一個**最開放的保險市場**，有超過 160 家授權保險公司經營業務。

- **根據 2022 年香港保險業臨時統計數字，毛保費總額達 5,560 億港元（約 710 億美元）。**
- 政府於 2021 年起實施多項措施，以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風險管理中心的競爭力，包括為海事及專項保險業務提供 50% 的利得稅寬減、擴大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可承保風險範圍以及優化有關跨國保險集團的監管框架。
- 政府亦為保險相連證券設立專屬規管框架，並推出**保險相連證券資助先導計劃**。至今促成了四宗保險相連證券以巨災債券在港發行，其中一宗更在港交所上市，涉及總金額達 5.6 億美元（相等於約 44.0 億港元），為內地及海外地區風災和地震所造成的損失提供保障。
- 政府在 2022 年 12 月發表《香港保險業的發展策略藍圖》，闡述政府的願景和使命，以及具針對性的政策措施，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風險管理中心，並支持保險業把握國家「雙循環」策略的發展機遇。

銀行

- **全球 100 家頂尖銀行中，共有 76 家在香港經營（截至 2023 年 3 月底）。**
- 截至 2023 年 2 月底，**香港銀行體系的資產相當於 2022 年本地生產總值約 9.6 倍**，並且是多家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的盈利和總資產主要來源地。
- 香港的銀行體系保持穩健，**2022 年底總資本比率為 20%，主要銀行的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在 2022 年第 4 季高於 160%**，兩者均遠高於國際監管標準。

綠色和可持續金融

- 政府已在**政府綠色債券計劃（綠債計劃）**下發行超過 130 億美元等值，以環球機構投資者為對象的綠色債券，並涵蓋多種貨幣和不同年期。過往的發行計劃已取得多項突破，包括全球首個專為發行綠色債券而設的政府類別「全球中期票據發行計劃」、全球最大的政府類別美元計價綠色債券、亞洲最長年期的政府類別美元計價綠色債券、亞洲最長年期的政府類別歐元計價綠色債券，以及亞洲最大的 ESG（即環境、社會及管治）債券發行。2023 年 2 月，政府在綠債計劃下發行**全球首批價值 8 億港元的代幣化政府綠色債券**，顯示香港能為創新的債券發行形式提供靈活便利的法律和監管環境。
- 2022 年 5 月，政府在綠債計劃下發行**首批價值 200 億港元的綠色零售債券**，進一步推動香港在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發展。政府計劃於 2023-24 財政年度發行不少於 150 億港元的**綠色零售債券**，以持續發展零售債券市場。
- 2021 年 5 月推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資助計劃**」，資助合資格的債券發行人和借款人的發債支出及外部評審服務。截至 2023 年 3 月底，已向超過 220 筆在香港發行的綠色和可持續債務工具批出近 1.7 億元資助。
- 港交所在 2022 年 10 月推出**國際碳市場 Core Climate**，供亞洲以至全球自願碳信用產品及工具交易。
- 政府將成立「**綠色科技及金融發展委員會**」，邀請綠色科技、綠色金融、綠色標準認證等業界代表協助制訂行動綱領，推動香港發展為國際綠色科技及金融中心。

強制性公積金

- 強積金資產規模於 2020 年 8 月超過 1 萬億港元，而截至 2023 年 1 月，總資產約為 1.12 萬億港元。
- 強積金自制度實施以來的**年率化淨回報為 2.8%**（截至 2022 年 6 月），高於同期的 1.8% 平均通脹率。
- 2017 年推出**預設投資策略**，為強積金計劃成員提供一個設有收費上限和具備分散風險和自動降低風險功能的現成投資方案。
- 為了讓強積金基金有更豐富和多元化的投資選項，上海和深圳的證券交易所於 2020 年被納入積金局的「核准證券交易所」名單，以便利強積金基金投資 A 股。相關法例亦於 2022 年獲修訂，擴大強積金投資範圍至中央人民政府、中國人民銀行及三間內地政策性銀行所發行或無條件擔保的債券。

- 強積金基金的**平均基金開支比率**已由 2007 年的 2.1%下降至 2022 年 6 月的 1.38%。
- 積金局全力構建「**積金易**」平台，目標是讓強積金受託人在相系統測試完成後於 2023 年年中起分階段過渡至平台，使平台最快於 2025 年全面運作。
- 隨着「積金易」平台分階段推行，預期 2023-2025 年期間強積金基金的平均計劃行政費用可降低 30%，並會逐步下調，以期在平台運作 10 年後可累計節省總成本 300 億至 400 億港元。

(更新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